

青未了·城市部落

城市部落
chengshibuluo

纸春秋

路也专栏



路也,毕业于山东大学,现任教于济南大学文学院,著有诗集、散文随笔集、中短篇小说集和长篇小说等多部。

去看鲁迅

不久前在上海。除掉机场来回途中和候机时间,在这个城市里呆了几乎不到二十四个小时。

我说,去看鲁迅。

这样说着的时候,感觉里是攒足了盘缠遥遥地从异地赶来的清贫而热血的青年,信函早已越过千山万水,放在了先生的书桌上,先生回了信,约好了见面的时间,他知道我要去,且已等候多时。

衣冠齐整,因为要去见鲁迅先生。

先是去了四川北路2288号。

那里是先生的墓地。

朴素、安宁,初秋的夹竹桃匝地。

墓旁一个人也没有。午后的阳光在这异常的安静里显得格外明亮,似乎还发出轻微的叹息。这安静在膨胀,在扩大,压过了内心的一切喧嚣。那仰躺在地上的长方形碑石就是先生之墓,就是他所说的一切的终点:坟。而这坟的周围生长着蓬蓬勃勃的野草,他最爱的他的野草;先生的雕像在墓的前面,是铜铸的,他目光深远,平视前方。

据说先生下葬那天,曾有一弯新月从暮霭沉沉的树杈间升起,照着墓场里民众的葬礼,照着葬礼之后的沉寂,那月亮似乎继续在替热

爱他的人们唱着《安息歌》:“愿你安息,安息,安息在土地里……”

从墓地出来,去山阴路132弄9号,即过去的大陆新村9号。

那是一幢坚固的旧式红砖居民楼,先生故居占据了最里边的三层,小小的院里种着的似乎是黄杨和石榴,或许是先生记忆中的百草园的缩影吧。这是先生在这城市的最后一处住宅,也是五十六年人生的最后居所。

管理员找出钥匙打开院门,没有别的参观者。

三层楼的屋子都静静的,所有家什都在这安静里保持着原先的沉着与和蔼,水泥的楼梯是窄的,我想当年萧红就是从这里一步一步地迈上来,鞋跟在地板上敲击出清脆的声音,广平正抱着海婴下来迎接。阳光照在窗前那张坚实厚重的书桌上,绿罩台灯,白瓷烟缸,小砚台,笔架里的毛笔把尖锐而酣畅的一端朝向窗外苍苍浩渺的天空,这笔它不甘心哪,它看上去还有许多心事和愤懑没有写完——如果没有这支笔,中国二十世纪文学史会是多么苍白,人心该是多么寂寞。藤椅是空的,仿佛先生刚刚写完文章,在黎明的微光里去歇息了,似乎有烟草气息还在空气里飘浮,有隐隐的咳嗽声在

曾经跟一个朋友在电话里说起对男人之性感的理解,我说我认为最性感的男人是鲁迅先生,对方大笑。

房间里回荡,那墙上的月份牌却是醒目的,永远停在了1936年10月19日。

这个房间曾经彻夜地坐着一个旷百世而一遇的男人,他的后背在灯影里显得黑大,他在嫉恨和围困中用一支笔突围,一直写到悲壮地倒下,倒在漫漫长夜里,那时手稿还摊放在桌上,笔尖上的墨还没有干……

曾经跟一个朋友在电话里说起对男人之性感的理解,我说我认为最性感的男人是鲁迅先生,对方大笑。扣了电话之后我思忖良久,觉得自己并不是在信口开河。鲁迅先生很“酷”。他的个子并不高,但骨骼粗大,于是并不显得文弱,他南人北相,脸庞轮廓似有蒙古游牧民族血脉,让人想起绍兴之地多豪侠。他眼球亮如水晶,目光锐利,他的头发、胡须和眉毛都是茂盛的、坚硬的,在很多雕像上都塑得近乎火炬形状了。在冬天他不喜欢戴帽子和围巾,穿一身深黑色粗布旧棉袍旧棉裤,还有胶底球鞋,总是用细碎花布的包袱皮裹了书和稿子,夹在腋下,在冷风里疾走。他抽廉价香烟,喜欢吃北方食品,吃硬东西和油炸的东西。他说话的嗓音是暗哑的、有力的、缓慢的,连咳嗽也充满着力量。

这三层小楼曾经在我读到的文字里和我个人的想象中出现过许多次,所以当我真正置身其中时,竟不觉得陌生,连屋子里的摆设都与我想象的基本吻合。只有楼梯比我想象的窄得多,上上下下只能容一个人通过,且不是木质的,而是水泥的。我好像已经来过多次了,我在梦里来过这里,在二十世纪三十年代的海,在有鲁迅的上海。

离开先生的故居,走到街上时,已是黄昏。江南的黄昏是轻灵薄透的,电线掠过的旧式红楼屋瓦上有着了一层明艳,穿过树梢的风里夹着一丝微甜。我想着许多年前的某个黄昏,先生也是走在这条街道上,走在这样的夕照里,广玉兰或是棕榈在阴沉潮湿的天空下落寞地生长着,两旁的法桐也是有的,只是还没有长成现在这般粗大。先生矮瘦的身躯在风里显得有些憔悴,他昂着头向前走,人力车和电车偶尔从他身边掠过,从路旁窗子里传出留声机咿咿呀呀的声音,卖提篮点心的在婉转地吆喝着。后来他拐了个弯,去往不远处的内山书店,他去取他的信件,并约好了会见一对刚从东北来的陌生的年轻人,那年轻人中,男的是带着野性的大汉,女的扎着小辫子。

呼吸之间

刘亚伟专栏



刘亚伟,笔名亚子,北师大研究生学历,原籍曲阜,下过乡,当过兵,资深报人,现为自由作家,出版长篇小说、科普读物等十余种。

身在花果园

每天醒来,放一首音乐,在清朗的晨光和美妙的音乐声中起床、洗漱,让新的一天伴随着音乐开始。今天,我听的是一首轻音乐——阿根廷探戈音乐大师皮埃·佐拉的作品。

乐声把我带进一个幻境:仿佛,一个纤细的少女,在森林中起舞。茂密的原始森林,无边无际,弥漫升腾着枝叶腐烂的气息。阳光透过树冠投射下来,形成粗粗细细、稀稀疏疏、浓浓淡淡的道道光柱。一个扑朔迷离的身影,在光柱中穿越、滑动,时而舒缓,时而急促。光柱就是琴弦,而那滑动的舞蹈,就是跳跃在琴键上的手指……

这首乐曲名叫《遗忘》,然而,我怎么听都觉得作者表达的是一种记忆——在遗忘的丛林中跃动的记忆的舞蹈。

每逢听到音响里传出来的美

妙乐曲或歌声,或是看到一幅渴望已久的名画,读到古诗十九首或是一本文学名著,或是站在一座典雅高贵的古建筑面前,或在博物馆里面对琳琅满目的文物,我心里总不由自主地升上来一种赞美和感恩。

组成我们生活丰富多彩内容的,除了音乐、文学、绘画、书法、雕刻、建筑等等艺术品以及品种繁多技艺精湛的手工艺品,还有纺织、美食、陶瓷、农艺、茶艺、园艺等等生活技艺以及门类繁多的行业行当,这都是人类几千年的文明留下来的物质的和非物质的文化遗产。

突然意识到,我是多么富有,作为后来人,自己一来到这世上,就成为这些文化遗产的继承者、拥有者和享用者。

我原来降生在上帝的座花果园里。

生命中没有任何事情、事物应该视作理所当然,生命中的每件事物都必须用感恩的心领受。

但是,一个声音提醒我,幸运的人啊,你可曾懂得这份福分,可曾珍惜这份幸运?

生命中没有任何事情、事物应该视作理所当然,生命中的每件事物都必须用感恩的心领受。确实如此,面对如此丰厚的恩惠,除了赞美和感恩,我无以表达此时的心情。

我要以感恩的心情来看待这世上的一切:

感激大地,是她给了人类赖以生存的土地,生长出粮食、树木让我们取用,生长出花草让我们观赏,蕴藏了煤炭、石油做我们的能源,养育了万物做我们的朋友;感激太阳,是它给了我们热能;感激大海,它是生命的摇篮;感激蓝天,是它给了我们想象的空间;感激光明,是它指引了前进的道路;感激黑夜,因为它让我看到了星星;感激父母,他们给了我生命;

感激师长,他教我懂得了做人的道理;感激妻子,她给了我温馨的家;感激朋友,他们给了我友谊;感激孩子,她们让我看到了未来的希望;感激同学、同事或者偶遇的路人,感谢他们对我的每一点关爱和帮助,甚至一个鼓励的眼神、一声问候或一个微笑;感激曾经的对立,他们激起了我的斗志;感激苦难,它磨砺了我的意志;感激生活,它让我懂得了爱的意义;感激自己的成功,这是对我努力的报酬;也要感激失败,它让我懂得珍惜胜利的来之不易;感激陡峭的山路,因为这挑战丰富了我的人生……

我要以感激的心情迎接这新的一天。

把这句话作为自己的座右铭:对已逝的昨天,心存感激;对眼下的今天,真诚珍惜;对未来的明天,满怀期待。

小浮生

安宁专栏



安宁,生于泰山脚下,80后作家,出版长篇小说与作品集18部,代表作《蓝颜,红颜》、《聊斋五十狐》、《见喜》等。现为内蒙古大学艺术学院影视戏剧系副教授。

严人宽己

去参加某个会议,一群专家皆在嘉宾席上正襟危坐,随时做好被主持人叫到做即席发言的准备。而话筒,却也随时都有被一个人霸占着、永远不传下去的危险。台下的人,听得昏昏欲睡,哈欠连连,只盼望着那位喋喋不休发言的人能够赶紧完他冗长无边的稿子,换上另外的人。尽管,另外一个也未必有趣,但至少新鲜,可以不必因为总是盯着一张激动变形的脸,而让眼球产生审美疲劳,不是吗?

原以为台上的人士会比我们耐心得多,本是同根生,相煎何太急,一个领域的人,当然应该更有兴趣听取彼此的发言才是。但事实却恰恰相反,台上的人,反而比我们这些听众更迫不及待地边瞥着手表,边对发言者飞着白眼,也有人用轻微的咳嗽频频提醒发言的人,时间快要被他一个人给消耗尽了。更有人烦躁不安地哗啦啦翻着手里的稿子,一副再轮不到自己就起身走人的烦乱姿态。

终于有一位资深人士出来“主持公道”,提醒主持人说,此后每人发言不得超过15分钟,时间到了,不管有没有说完,一律打断。剩余的发言者,皆长舒了口气,以为终于能够很快轮到自己畅所欲言。接下来每一个嘉宾说到15分钟的时候,大家都会齐刷刷地望向主持人,主持人在这种非一般的气场里,不得不将说得满面红光的人无情地打断。而几乎每一个被打断的人,都会无一例外地来一句:再说一分钟就完。于是大家静下心来,等待着这一分钟结束,但等到最后才发现上了当,发言的人,照例会列举出一二三来,滔滔不绝地说下去,直到主持人在“民愤”中不得不强行将他打断。

资深人士最后一个做总结发言,大家皆相信这位制定规则的专家会给所有发言的人做最好的榜样,如此,这场有些拖沓枯燥的会议,方会因了这恰到好处的结束致辞而给大家留下美好的印象。但不

很多时候,我们教导别人要“严于律己,宽以待人”,却常常一转身,成了“严于律人,宽以待己”。

幸的是,这位发言来眉飞色舞、唾沫横飞的专家,一开口,便如开了闸的洪水,再也收不住。不管下面的听众怎样交头接耳,坐立不安,台上的同行如何眉头紧锁、白眼示之,他都始终视若无睹。最终,在他说到35分钟的时候,主持人用很巧妙的言辞将他打断,并“及时”地将话筒收了过去,这才避免了一场漫无边际的个人演说。

又想起在北京S大“博士楼”寄居时的一件趣事。某博女在阳光很好的中午洗了大堆衣服,晾到阳台上,不想楼下的某博男正在晒被,等到博男发现的时候,被子几乎成了落汤鸡。于是一场口角之争拉开序幕。博男怒斥博女四只眼还瞅不见东西,一点基本的素质都没有;博女则讨伐博男口吐脏话,白白念到博士,最基本的绅士风度也没有。最后恶战升级,博男扬言要将博女不管用的眼镜砸了,博女则端来一盆脏水,威胁博男说他敢上来,她就将洗脚水全泼到他的被子

上去。终于有“好事者”出来相劝,说二位都该好好闭门思过,在将难听的话泼给对方时,也要好好想想自己恰恰也是如此。难道博女不是一肚子学识,却忘了与人为善的道理?而那博男,在指责博女没有女人味的时候,自己也不恰恰忘了绅士的宽容礼让了吗?况且,二位都是博士,谁都不比谁更有优越感。

本是相劝的一席话,不想却让博男博女同仇敌忾般地转移了方向,一起将矛头对准了这位好事者。一时间,好事者成了众矢之的,几乎被两个人的唾沫淹没掉。而我这热爱八卦的小女子,却站在阳台上,如欣赏了一场好戏般,乐到花枝乱颤。

很多时候,我们教导别人要“严于律己,宽以待人”,却常常一转身,成了“严于律人,宽以待己”。我们总是如此健忘地就将自己排除在大众之外。